

进一步动员全社会力量 齐心协力打赢蓝天保卫战

——市人大常委会大气污染防治专题询问会侧记



市人大常委会大气污染防治专题询问会现场

11月1日上午，市十一届人大常委会第八次会议期间，市政府及市生态环境局、市发改委、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市公安局、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市交通运输局、市农业农村局、市商务局、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市城市管理局等部门的负责同志，就大气污染防治方面的问题，接受了市人大常委会委员的专题询问。市人大常委会主任李萍主持询问会，副市长王朴代表市政府到会报告工作。

当天上午8点30分，专题询问会正式开始。李萍在开场白中说：“大气污染防治是生态文明建设的重大任务，事关人民群众切身利益，事关全市经济社会持续健康发展。就大气污染防治工作进行专题询问，是在当前大气污染防治形势依然严峻的情况下，齐心协力打赢蓝天保卫战的迫切需求。市人大常委会力求通过专题询问，进一步动员全社会力量为我市空气质量改善作贡献。希望大家聚焦问题、突出重点、讲实情、说实话，问问题要注意简洁明了、直奔主题，回答问题要紧扣问题，直截了当发言。”

提问开始前，王朴代表市政府就我市大气污染防治工作作了情况汇报。

王朴说，2018年以来，我市相继出台了《关于全面加强生态环境保护坚决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的意见》《平顶山市环境污染防治攻坚战三年行动实施方案（2018-2020年）》和《平顶山市持续改善空气质量工作方案》，下大力气解决大气污染防治突出问题，深入开展大气污染防治，环境空气质量明显改善，我市的大气质量改善实现了新跨越。PM2.5在今年6月、7月、8月、9月连续4个月低于35微克/立方米，达到国家空气质量二级标准，是国家最新划定的苏皖鲁豫4省交界地区24市中PM2.5满足降幅要求的3个地级市之一，是2013年PM2.5实行考核以来我市取得的最好成绩。特别是8月、9月，空气质量综合考评分别居全省第六、第四位，连续两个月综合考核进入全省第一方阵。9月份PM10、PM2.5、综合指数改善幅度均居全省第一位，创造我市大气污染防治攻坚以来最好成绩。1月1日-10月26日，我市PM10、PM2.5与去年同期相比“一降一平”，PM10同比下降2.2%，PM2.5同比持平，是全省5个两项指标同比均未恶化的省辖市之一。

提问开始后，市人大常委会委员孙朝建第一个举手询问：“我市在大气污染防治方面取得了可喜成绩，但还存在着压力传导不到位、上热下冷的问题，精治共治效果不够明显。截至2019年10月21日，同比去年省下达我市目标差距较大。请问市生态环境局，目前影响我市环境空气质量改善的主要原因是什么？针对这些问题采取了哪些措施？进展情况如何？”

市生态环境局局长吴跃辉回答：影响我市空气质量改善的主要原因，既有客观因素，也有主观因素。客观因素是：工业结构偏重，能源结构偏煤，污染物排放量大；城市布局不尽合理，污染物易累积不易扩散；气象条件较差，对我市大气改善较为不利。主观因素是：思想认识有偏差、压力传导还不够、全民共治氛围不够浓。

市生态环境局局长吴跃辉回答：影响我市空气质量改善的主要原因，既有客观因素，也有主观因素。客观因素是：工业结构偏重，能源结构偏煤，污染物排放量大；城市布局不尽合理，污染物易累积不易扩散；气象条件较差，对我市大气改善较为不利。主观因素是：思想认识有偏差、压力传导还不够、全民共治氛围不够浓。

政处罚共立案370起，拟处罚款2502.32万元，一般行政处罚案件354起，申请法院强制执行案件3起，已下达行政处罚决定书289份，已收缴罚款1286.5万元。全市因生态环境问题、污染防治攻坚问题被追究问责188人，极大地震慑了各类环境违法行为，有力地推动了生态环境质量的持续改善。

胡献民委员询问：“大气污染防治工作中，煤改气、煤改电‘双替代’工作进展如何，存在哪些问题？请问市发改委做了哪些工作？”

市发改委主任荆建刚回答：“双替代”供暖是清洁取暖和大气污染防治的重要举措，在市委、市政府的安排部署下，市发改委多措并举、狠抓落实，有力地保障了“双替代”供暖工作的顺利实施。截至10月24日，我市省定目标任务“双替代”供暖总任务6.5万户累计完成47622户，其中电代煤45493户、气代煤2129户，完成年度总任务的73.3%。今年的“双替代”供暖工作时间紧、任务重，我委将进一步督促各县（市、区）加大工作力度，积极推进，严格执行各县（市、区）的总目标及“电代煤”、“气代煤”分项目标任务，确保2019年供暖季前完成我市省定年度目标任务。

赵红旗委员询问：“贯彻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河南省大气污染防治条例》，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应承担的法律职责有哪些？履职情况怎样？存在哪些问题？”

市工信局局长史长现回答：市工信局主要负责组织推动工业企业技术改造和升级、落后产能淘汰及相关监督管理工作。为统筹推进全市工业企业技术改造、转型升级，整体看，我们在组织推动工业企业技术改造升级、落后产能淘汰监督管理上做了一些工作，也取得了一定成效，但长期积累的结构性矛盾和深层次问题仍然突出，工业转型升级任务依然艰巨。

张延庆委员询问：“市公安局在机动车污染防治管控方面作了哪些工作？目前存在的主要问题有哪些？应如何解决？”

市公安局局长石秀田回答：在机动车污染防治管控方面，突出抓了几件事情：一是严格重点车辆区域限行管理，二是加强机动车检验报废工作，三是全力预防机动车超速污染，四是扎实做好大货车入市通行管控。目前，在机动车污染防治工作方面，还存在的突出问题是：机动车超速污染压力不断加大，大货车入市管控效果不理想。全市公安机关认真履行在机动车污染防治工作中承担的职责任务，突出问题导向、目标导向，精准用警、铁腕执法，不讲条件，不讲困难，为全市大气污染防治攻坚战作出应有的贡献。

李振明委员询问：“目前我市建筑工地有多少？达到‘六个百分之百’标准的有多少？对达不到标准的采取了哪些措施？执法检查暗访中多次发现，部分建筑工地‘三员’管理制度落实不到位，请问是如何整改的？”

市住建局调研员何院虹回答：目前，市区在建项目180个（单项工程800多个）。通过市、区两级住建部门3年多的规范、治理，每个工地基本都能够达到“六个百分之百”（工地周边围挡百分之百、物料堆放覆盖百分之百、土方开挖湿法作业百分之百、路面硬化百分之百、出入车辆清洗百分之百、建筑垃圾清运车辆密闭运输百分之百）的标准。但由于扬尘治理是一个动态过程，防治标准不高问题还普遍存在，主要表现在裸露土方覆盖不严密、场区道路清扫不及时等。截至目前，我局参与扬尘治理检查共1100余人（次），抽查建筑工地2100余个（次），下达督导指令85份，督促整改问题260条，下达执法建议书13份，下达责令停止违法行为通知书47份，下达停工整改通知书81份，记不良行为记录7份，约谈企业7家。

“三员”即监督员、网格员、管理员。监督员由辖区主管部门派遣，网格员由辖区网格化管理中的网格员担任，管理员由项目建设单位派遣。“三员”现场管理采取实时监控和驻地监管相结合，每天对建设工程项目巡查、抽查，重点对建设工程项目的土石方作业、夜间施工、渣土运输等关键环节、关键时段进行驻地监管，第一时间发现、纠正和解决问题。在检查过程中发现“三员”管理制度落实存在问题的，会适时将检查情况通报各区住建部门。

楚淑珍委员询问：“市交通运输局作为汽车维修行业主管部门，对汽车维修行业的污染防治，如喷漆、危险废物处置等如何监管？”

市交通运输局局长胡振军回答：我局对机动车维修实行备案管理，负责规范机动车维修经营活动，维护市场秩序，促进机动车维修业健康发展。目前，全市共有二类以上汽车维修企业147家，三类汽车维修业户1300余家，汽车烤漆房52个，对以上企业全部建立了管控清单。我们鼓励汽车维修企业采用污染小的水性漆，要求烤漆房加装活性炭，喷漆时错峰作业，废油、废旧配件由有资质的企业统一回收。今年以来，共下发停业整顿通知书32份，进一步规范了汽车维修企业污染防治行为。

张留华委员询问：“市农业农村局在禁止焚烧农作物秸秆和减少农机作业扬尘对大气污染防治的影响方面做了哪些工作？在综合利用农作物秸秆方面有哪些举措？”

市农业农村局局长林胜国回答：我局自2015年牵头全市秸秆禁烧及综合利用工作以来，初步建立了“人防+技防”的禁烧机制，全市秸秆禁烧成效日趋明显，综合利用水平逐年提高，群众不敢烧、不能烧、不愿烧的氛围正逐步形成。截至目前，我市秸秆禁烧已连续两年实现卫星拍照“零火点”。

多年来，我们始终坚持以“疏堵结合”的原则，因地制宜，多途径、多层次开展秸秆综合利用，不断在长链条、高科技、高附加值方向实现新突破，全面提升农作物秸秆综合利用水平，从根本上破解禁烧难题。截至目前，全市秸秆综合利用水平均在93%以上，高出全省平均水平3个百分点。据不完全统计，截至目前，今年全市秸秆粉碎还田面积320万亩（1亩=666.67平方米），秸秆青贮氨化逾80万吨，食用菌种植利用秸秆20余万吨。

魏留庆委员询问：“市商务局作为汽柴油油品质量监管的牵头单位，对我市油品质量监管采取了哪些措施？目前我市油品质量的监测现状和油品质量是否达到规定要求？是如何监管打击黑加油站的？”

市商务局局长马丽回答：为保障消费者合法权益，从源头上防范和消除各类安全隐患，确保人民生命财产安全，市商务局联合公安部门对黑加油站零容忍，持续发力打击整治黑加油站点。2019年截至目前，联合公安部门查处取缔流动加油车及黑加油站点75辆（处），其中流动加油车35辆，黑加油站点40处，有力震慑了不法经营行为，净化了成品油市场秩序，维护了广大消费者的合法权益。采取多种措施，持续加大油品抽检力度，目前我市油品（硫含量、乙醇含量）合格率保持在99%以上，超过省商务厅规定油品（硫含量、乙醇含量）合格率95%四个百分点，全市在营加油站全部为“放心加油站”。

王继涛委员询问：“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按照职责对全市销售煤炭及洁净煤质量进行监测管理方面采取了哪些措施？对高污染燃料禁燃区内销售煤炭和洁净煤是如何监管的？”

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党组书记杨天成回答：按照我市大气污染防治职责分工，市市场监督管理局负责牵头全市民用领域燃煤散烧治理工作。燃煤散烧治理工作开展以来，各级市场监管部门充分发挥牵头作用，加大治理力度，狠抓责任落实，有效震慑了在禁燃区内使用散煤违法行为。我市燃煤散烧治理已逐步实现常态化，大气质量明显改善，全市呼吸道疾病发生率明显下降，有力地保障了人民群众的身心健康。

李志敏委员询问：“市城市管理局作为新成立的城市管理综合执法部门，在大气污染防治方面的法律职责有哪些？履职情况如何？”

市城市管理局局长彭涛回答：市城市管理局在大气污染防治中承担的法律责任主要有：城区内建筑垃圾和工程渣土处置的监督管理、城市道路保洁的监督管理、城市道路扬尘污染防治的监督管理、城市建成区内餐饮油烟的污染防治和监督管理。针对上述职责，主要开展了四项工作：加强对渣土车辆的管理及提升建筑垃圾资源化再利用处置能力；督导各区开展城市清洁行动，严控道路扬尘污染；对城市道路扬尘污染防治进行监督管理；对城市建成区内餐饮油烟污染防治和监督管理。

市十一届人大常委会委员们争先恐后，抢着提问。被询问单位的负责同志认真回答，内容充实。这次的专题询问会准备充分，询问有针对性、有辣味、有震动。

3个小时轮番提问下来，已有10名委员提问了十几个问题。时近中午，李萍才把提问打住，开始请王朴作表态发言。

王朴说，这次市人大常委会开展专题询问，充分体现了市人大常委会对生态环境保护工作的关心、支持，既是对政府大气污染防治工作的一次全面体检，又是对我们工作的督促和鞭策，必将推动全市大气污染防治工作再上新台阶。市政府将以改善大气环境质量为核心，持续抓好控尘、控煤、控车、控油、控排、控烧“六控”，坚持污染减排和质量改善两手发力、重点区域和重点时段统筹推进、专项治理和综合整治点面结合，坚定不移打好大气污染防治攻坚战。对这次询问的重点问题和意见建议，会后市政府将认真研究，并督促有关部门整改落实、改进工作。

会议对各被询问单位的回答询问情况进行了满意度测评，测评结果当场在会场大屏幕显示。实时显示的测评结果，对询问单位及参会人员产生了很大的冲击和震动。对满意度测评的情况，市人大常委会将向市委报告，向市政府反馈。

李萍在总结讲话时指出，专题询问是《监督法》赋予人大的一项重要法定监督手段。询问的落脚点不在于问得有多难、答得有多好，关键在于抓好询问成果转化运用，推动问题解决，抓好工作落实。市人大常委会要加强督促检查，确保这次通过的关于加强散煤污染治理的决定，依法实施、落地见效，在大气污染防治工作中发挥重要作用。

李萍强调，大气污染防治工作是一项复杂而又系统的工程，涉及方方面面，需要付出长期不懈的艰苦努力。我们要突出问题导向，聚焦大气污染防治“一法一条例”和相关政策规定的贯彻落实情况，紧扣大气污染防治突出问题，健全长效机制，推动大气污染防治问题得到有效解决。我们要以高度的责任感和使命感，高度重视并切实做好大气污染防治各项工作，努力营造天蓝地绿水清的美好家园，为加快推动我市综合实力高质量重返全省第一方阵作出应有的贡献。

（韩江法/文 赵旭普/图）



市公安局局长石秀田



市发改委主任荆建刚



市工信局局长史长现



市生态环境局局长吴跃辉



市交通运输局局长胡振军



市农业农村局局长林胜国



市商务局局长马丽



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党组书记杨天成



市城市管理局局长彭涛



市住建局调研员何院虹